

中国农史研究丛书

李根蟠 卢 勋著

农业出版社

中国南方
少数民族原始农业形态



农史研究丛书

中国南方少数民族
原始农业形态

李根蟠 卢 勋 著

农业出版社

农史研究丛书
中国南方少数民族原始农业形态
李根蟠 卢 勋 著

农业出版社出版（北京朝内大街130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7.25印张 411千字
1987年4月第1版 1987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1,500册

统一书号 4144·610 定价 4.20元

前 言

人类自从猿类分离出来以后，经历了漫长的采集、渔猎经济时代。大约距今一万年前后，在若干地区产生了最早的种植业和畜牧业。我国是世界上为数不多的几个农业起源中心之一。^①农业的发明改变了整个人类社会的经济面貌，对人类历史发展的方向产生深刻的影响。在采集渔猎经济时代，人们只能攫取现成的天然产品；尔后人们学会通过自己的劳动去增殖它们，从而在由大自然的奴隶变成大自然的主人的过程中，迈出了具有决定意义的一步。有了农业才能最终摆脱迁徙不定的生活，实现较长时期的定居，乡村和城市的形成、财富和文化的积累才有可能。有了农业才能逐步结束“饥则求食，饱则弃余”的状态，出现较为稳定的剩余产品，手工业、商业和科学技术的进一步的发展才有了基础。所有这些又导致了私有制和阶级社会的产生，而这是人类社会进一步发展的必然过程。总而言之，没有农业的出现就没有现代的文明。从种植业、畜牧业的发明到阶级社会形成时期的农业，就是我们所要研究的原始农业。^②普遍使用砍伐工具，刀耕

- ① 根据目前的考古资料，世界上最早发生农业的地区有西亚、北非、东亚、中南美洲等地。西亚约在公元前一万年开始种麦和养羊，中南美洲约在公元前六千五百年至五千年开始种植倭瓜和芜菁等；在北非洲的埃及，最近发现了距今一万八千年的人工栽培大麦；在东亚的中国，中原地区公元前五、六千年的裴李岗——磁山文化已经种植粟和饲养猪、鸡、狗等，长江下游公元前五千年左右的河姆渡文化则种植水稻和饲养猪、牛，在南方若干新石器时代早期的洞穴遗址，也发现了公元前七千年左右经营农业的迹象。
- ② 有的同志以铁犁和牛耕作为原始农业的结束和传统农业开始的标志，从农业生产力的发展看，这种分期法是有一定道理的。但它与社会发展的分期相脱节，在使用上不大方便，本书不拟采用。

火种，撝荒耕作制，采猎与农牧业的并存等等，便是原始农业生产方式和生产结构的一些基本特征，与此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则是原始共产制及其向私有制的过渡。今天文明社会所使用的农业工具和生产技术，现代的农业生产结构和与此相联系的物质文化生活，与原始农业时代已有天渊之别。然而不要忘记今天的一切进步都是由原始农业时期奠定了最初的基础，不但现代人类活动的空间相当一部分是原始农人为我们开拓的，而且直到今天仍然是人类主要衣食之源的各种作物和禽畜，基本上都是原始农人所驯育成功的。这也就是说，现在人类仍然受惠于原始农业时代的遗泽。因此，研究原始农业时代的生产方式和社会生活是一个重要的、饶有兴味的课题。

从整个人类历史发展的进程看，原始农业时代离我们已经相当遥远。这个时代没有文字记载，仅在后人记述和追忆的某些神话传说中留下若干模糊的史影。石器时代的考古发掘提供了日益增多的原始时代的农业遗物，使我们能约略了解当时人们种植什么作物、饲养什么牲畜、使用什么工具，并对当时的生产结构和社会生活的某些方面有所认识。然而考古材料毕竟也是有其局限性的。一则它不可能把原始农业时代所有的重要遗物都发掘出来；二则单凭出土文物，对当时生产工具的制作和使用方法、生产技术和耕作制度，尤其是对人们在生产中的相互关系及其演变等等的具体情况，还是不容易搞清楚。要使出土文物变“活”，要理解有关神话传说的真正意义，要复原原始农业社会的本来面目，非要依靠有关民族志的材料不可。由于种种历史原因，近代和现代世界上还有一些民族滞留于原始农业时代，这是一种社会的“化石”，使我们有可能从中了解原始农业时代人们是如何生产和生活的。把这些材料与出土文物、神话传说相对照，关于原始农业许多疑难问题就能迎刃而解。换言之，原始农业这门学科的特殊

性质，决定了它必须采取特殊的研究方法，这就是必须实行考古学、民族学和有关神话传说材料相结合。民族志材料在原始农业的研究中是必不可缺的。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个民族的社会发展是不平衡的，可以构成一部活的社会发展史。其中有一些民族，解放前仍然处于原始农业阶段，或离开这一阶段不远。这些民族大部分聚居在我国西南边疆地区。如云南省西北部的怒江地区聚居着怒族和傈僳族。这里东西两面分别是南北走向的碧罗雪山和高黎贡山，连峰际天，峭壁千仞，是横亘在祖国西南边疆绵延千里的天然障壁，怒江在其间奔流南泻，形成世界上罕见的大峡谷。沿怒江上溯，在贡山县翻过高黎贡山的雪峰，即进入独龙族聚居的独龙江地区。在独龙江地区翻过崇山峻岭，进入西藏自治区东南部，有居住在察隅地区的僜人、居住在门隅地区的门巴族和居住在察隅和门隅之间的珞隅地区的珞巴族。沿怒江南行，越过云南保山、临沧等地区，可到达碧罗雪山和唐古拉山余脉的佤佤山区，这是佤族聚居的中心区，现在是西盟佤族自治县。由西盟折向东南，进入西双版纳地区，则有居住在勐海县布朗山的布朗族，和居住在景洪县攸乐山区的基诺族。由此再向东行，在靠近越南的边境地区的金平县，居住着解放前游动在哀牢山区的属于拉祜族一个分支的苦聪人和属布朗族一个分支的插满人（芒人）。在我国南疆的海南岛中部五指山区的腹地地带，是黎族“合亩”^①地区。以上这些民族或其分支解放前基本上没有脱离原始社会末期，为我们研究原始农业和原始农业社会形态提供了极其丰富生动的材料。另外一些民族，例如云南德宏州的景颇族、澜沧县部分地区的拉

① 所谓“合亩”，就是由若干具有共同血缘的家庭组成的、统一经营耕地、集体劳动、平均分配的具有父系家族公社形式的一种社会经济组织。解放前主要分布在保亭、乐东、白沙等三县毗连的二十四个乡。

桔族等，虽然已进入阶级社会，但仍保留了大量的原始农业成份，可以相当清晰地追溯原始农业的发展线索。西双版纳傣族虽然进入封建时代已久，却保存了建立在灌溉农业基础上的农村公社的活生生的样板。再如台湾省的高山族，他们中间相当一部分直到近现代仍然经营原始农业，清代有关文献中不乏记载。此外，解放前游猎在东北大兴安岭的鄂伦春族和鄂温克族，也处于原始社会末期，虽然解放前这两个民族基本上尚未产生农业，但许多情况可以和南方的原始农业民族相对照。

本书就是运用我国丰富的民族学材料对原始农业所进行的考察。其内容包括原始农业时代的生产方式、生产结构、生产关系和社会物质生活、文化生活的各个方面，及其发展变化的情况。我们希望通过这一研究，使人们对农业的原始形态有一个比较具体的、切实的了解，从而加深我们对原始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并为研究我国原始农业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一些有益的资料。

为了便于比较，本书间或引用了一些我国古代的文献记载和外国民族志的材料，但重心是谈我国少数民族情况，而且是以解放前南方原始农业民族为主。建国以来，我们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民族学的发展，多次组织了对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历史和经济状况调查，这些调查的规模在世界上是空前的。本书广泛利用了上述少数民族的大量调查材料，同时，我们对若干少数民族地区进行了实地考察，充实和核实了有关材料。为了使读者获得形象性的知识，本书取材尽可能具体和翔实。同时为使我们的认识从感性提高到理性，本书也试图对某些有关问题进行规律性的探索和理论的概括。

应该指出，我国少数民族的农业是具有自身的特殊性的。从自然条件看，这些少数民族多处于亚热带的深山老林之中，与中原地区古代华夏族较早向黄土地带和河流两岸冲积平原发展农业有

所不同。从社会条件看，这些民族处于周围比较先进的民族的包围和影响之中，在农业发展较早阶段即已使用了铁器。因此，这些少数民族的原始农业一般已不是纯粹的原生形态了。然而，在其特殊性中又包含了原始农业产生和发展的一般规律性。我们在行文中将力图从这些少数民族农业的实际情况出发，分析其中的特殊性和普遍性，以及两者之间的关系。我们希望读者在阅读和利用本书的材料时，也注意到这一点。

本书所提及的这些兄弟民族的人民，是勤劳、勇敢和富于创造力的。他们在相当严峻的自然条件和社会条件下赢得本民族的生存和发展，开发和经营了祖国辽阔的边疆。只是由于历代反动统治者的压迫和交通闭塞等原因，才使得他们的社会发展处于缓慢的状态，以至保留了一些原始的生产和生活方式。这种原始生产方式是在一定社会条件下产生，并适应这些条件而存在的。原始并非落后和愚昧的同义语。即使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这些民族的人民也常常有巧妙的创造，闪耀着智慧的光芒。解放后在党和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这些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已经获得了飞跃的发展。他们由原始社会末期直接向社会主义过渡，并正在满怀信心地创造着他们更加美好的未来。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 原始种植业和农业的起源	1
第一节 原始农业生产工具的类型及其演变	6
一、砍伐工具和播种工具	7
万能工具——砍刀 在使用铁刀以前曾使用过石斧作农具 铁器的传入首先是从铁刀开始 原始的播种工具	
二、翻土工具的产生和发展	19
锄类翻土工具的出现 铁锄的产生和发展 锹类翻土工具的产生 从民族志看耒耜与耨耕 从民族志看耨犁和犁耕的起源	
三、原始的除草、收获、脱粒和粮食加工工具	41
除草方法和除草工具的发展 原始的收获方法和收获工具 原始的谷物脱粒方法和工具 谷物加工——去壳、碎粒的原始工具	
第二节 原始种植业的生产技术、耕作制度和原始农业发展阶段的划分	53
一、原始农业的各项生产技术及其演变	53
原始农业时期对耕地的选择 林木砍烧技术 原始播种方式及其演变 混作和间作 原始农业的田间管理 土壤耕作和轮作技术的产生 治虫和施肥技术的萌芽 原始农业时代的选种 原始农业时代生产技术重点的变化	
二、原始农业耕作制度的变化及原始农业发展阶段的划分	77
生荒耕作制与熟荒耕作制 由迁徙走向定居 原始农业发展阶段的划分——从刀耕农业到锄耕农业	
第三节 原始历法的产生和发展	91
渔猎采集时代的物候和天文知识 原始农业社会中物候历的出现 原始物候历的发展 观测星象和太阳视运动确定季节和农时的开始	
第四节 原始农业起源与发展的若干问题	111

一、农业起源于采集、狩猎经济时代	111
从我国少数民族的历史与传说看农业的起源 从我国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发现和有关神话传说看农业的起源 为什么原始农业直接起源于采集狩猎经济时代	
二、从块根块茎栽培到谷物栽培——对人类最早栽培作物的窥测	128
在相当一部分民族中首先栽培的作物是块根或块茎 种植芋薯为主的台湾高山族“生番”部落的原始农业形态 块根块茎作物在许多地方首先种植的原因 块根作物以外其他早期种植的作物	
三、从山地农业到坝地农业	142
主要经营旱地农业的民族的农业发展趋势 主要经营水田农业的民族的农业发展历程 原始农业起源于山地的普遍性及其原因 早期的水田生产技术	
第二章 原始农业时代的生产和生活	157
第一节 养畜、采集、渔猎和原始农业的生产结构	157
一、原始养畜业	158
拘系圈禁——把野生动物驯化为家畜的必经阶段 野放——普遍存在的原始饲养方式 锄耕和村落定居出现后原始养畜业生产方式的进步 家畜种类及对家畜利用方式的变化	
二、采集和渔猎	176
野生植物的采集 野蜂蜜的采集和野蜂的采养 狩猎工具的发展 狩猎方法及其演变 捕鱼的工具和方法	
三、原始农业生产结构的变化	203
农业已经发生,但仍以采集为主的类型 以种植业为主,种植业与采集业相结合的类型 种植业进一步发展,并逐步与畜牧业相结合的类型 原始农业生产结构变化的特点,及原始畜牧业的起源与发展	
第二节 物质生活的进步和原始手工业的发展	219
一、人类早期的食、衣、住及其发展	220
原始炊事的发生和演变 人类早期的衣着发展 从巢居穴处到住房建筑 原始人工取火方法的发展	
二、若干手工业部门的生产技术	252
打铁 竹木加工 纺织 制陶	
第三节 原始社会的分工和交换	281
一、我国原始农业民族社会分工与交换的一般情况	281

原始共同体或村寨内部的社会分工和交换 同一经济地区不同村寨之间的分工与交换 不同经济地区之间的社会分工与交换 原始共同体外部交换先于其内部交换而发生	
二、我国少数民族的原始交换方式与价值形态的发展	297
朋友馈赠式的交换 贡纳赏赐、无言交换和“讨”的交换方式 从朋友馈赠到物物交换的演变——价值观念的形成和发展 从扩大的价值形态到早期货币的产生	
三、交换发生的一般条件	319
第三章 原始共产制和私有制的产生	328
第一节 我国少数民族中所保留的原始共产制	329
一、狩猎采集社会中的原始共产制	330
鄂伦春族和鄂温克族生产资料所有制和分配方面的公有制因素 鄂伦春族和鄂温克族的氏族组织 原始农业社会里采猎经济成分中的原始共产制残余 采猎经济的局限性	
二、农业发明与母系制时代	348
妇女在农业发明中的重大作用 我国南方少数民族保留的母系家族公社及其遗迹	
三、我国现代原始农业民族中的父系家族公社	356
德昂族的“厚木当” 独龙族的“其拉”和“宗” 基诺族竜帕寨的大房子 苦聪人的“卡” 海南岛五指山区的黎族“合亩制”	
四、家族公社的产生、发展及其历史地位	369
家族公社产生的历史条件 从母系家族公社到父系家族公社 家族公社的根本特点及其历史地位	
第二节 原始农业的发展与私有制的产生	380
一、私有制产生的经济前提	381
个体劳动的出现与个体家庭的形成 一定数量的剩余产品与私有制发展的关系 社会分工和商品交换在私有制形成过程中的作用	
二、土地所有制的形成和发展与原始农业的关系	392
土地所有权观念的形成 原始土地公有制形态及其特点 土地私有制的形成与锄耕技术和土地固定化程度的关系 剩余可耕地数量对土地制度发生的影响	
第三节 私有制形成的不同途径与方式	406
一、从家族公社直接向阶级社会过渡	407

“粵地”与私有土地的产生和扩展 伙耕的形成与家族公社的分裂 不经过农村公社，由家族公社直接向阶级社会过渡的模式	
二、我国民族志中傣族类型的农村公社及其形成的历史条件	423
傣族类型的农村公社 村社的组织和公共生活 农村公社形成的历史条件及其私有制产生之特殊途径	
三、私有制形成的若干中间类型	436
景颇族类型的土地制度 布朗族类型的土地制度 西藏墨脱县达木公社珞巴族的土地制度	
第四章 从宗教与神话看原始农业时代人类对自然认识的发展	447
第一节 自然崇拜及其在原始农业社会中的发展变化	448
自然崇拜的产生和自然崇拜对象的变化 动物崇拜 图腾崇拜 图腾禁忌和图腾禁忌的松弛 对山林、土地的崇拜 对日、月、风、雷等天象的崇拜 对火与水的崇拜	
第二节 农业祭祀及其所反映的原始农业时代的生产与社会情况	480
农事活动与宗教活动的紧密结合 在农业宗教活动中所反映的原始农业的发展情况 宗教祭祀中所反映的原始农业社会的发展变化	
第三节 神话中所反映的原始农业时代人类认识的进步	499
在原始神话发展中人类的自我觉醒 关于人类起源的神话 “民从瓜出”和各族同源的神话传说 关于宇宙起源的神话	
附录一 本书所涉及的主要民族情况简表（附苦聪人、芒人、僮人）	525
附录二 主要参考书目	531

第一章 原始种植业和农业的起源

农业包括农、林、牧、副、渔等各个生产部门，种植业只是其中之一。按马克思的说法，最广义的农业是指人类为谋取维持其生存所必需的食物而进行的生产活动，包括了种植业和畜牧业发生以前的采集和渔猎经济在内。^①但严格意义上的农业，即我们通常所讲的农业，是从种植业和畜牧业的发明开始的。人工植树造林和水产养殖业的出现要较晚些。在农业的各个生产部门中，种植业，特别是粮食作物的种植业是主要的、有决定意义的部门，构成整个农业生产的基础。种植业的发明距今只有一万年左右，在人类历史发展的长河中只是很短的一段，但它对人类物质和精神文化所引起的巨大变化和迅速进步，较之漫长的采集、渔猎经济时代（起码经历了二三百万年以上）是无可比拟的。因此，我们对原始农业的研究，就首先从研究原始种植业的生产方式开始，继而论述原始农业社会的其它生产部门及其相互关系，我们还要研究原始农业时代的生产关系及其演变，最后讨论原始农业时代人们精神文化的某些特点。

在我们所要研究的少数民族中，其种植业的生产方式并非单纯划一的，因为这些民族本身的农业生产并非固定不变的，而且

^① 马克思说：“因为食物的生产是直接生产者的生存和一切生产的首要的条件，所以在这种生产中使用的劳动，即经济学上最广义的农业劳动，必须有足够的生产率，使可供支配的劳动时间，不致全被直接生产者的食物生产占去……。”详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715页，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

又受着周围民族比较先进的农业生产方式的影响。因此各种因素（先进的与落后的，内在的与外来的）交织在一起，各种不同的生产方式同时并存，形成了不同类型的耕地。这些不同类型的耕地及其相互关系，反映了这些民族种植业生产方式的发展变化。因此我们要研究这些民族原始农业生产工具、生产技术、耕作制度，一句话种植业生产方式的发展变化，不得不首先对它们的农耕地的不同类型作些大略的考察。下面让我们以若干民族为代表，对其耕地的不同类型及其变化进行一些剖析。

西盟佤族^①解放前的耕地可分为旱地和水田两大类，水田还处于萌芽状态，最大量、最主要的耕地是旱地。旱地通称“麻略”，其中新开的地，即原始森林地叫“麻边”，已经开种过一次以上的地叫“麻不力”。按其耕作方式不同，又可分为“麻河姆”和“麻克姆”两类。前者意为砍的或芟的（铲除灌木杂草谓之芟，有的民族调查材料讹作钏）地，后者意为挖的地。^②从上述耕地的不同名称，即可看出两种耕地的基本区别。“麻河姆”，以前的调查材料意译作“懒火地”，我们认为应称“砍烧地”为宜。这类耕地的耕作，在把树木杂草砍倒烧光后，不必翻土即可播种，一般只种一年，待抛荒七、八年以至十多年后再度开种。“麻克姆”，过去有人意译作“犁挖地”，我们觉得应称“锄挖地”或“手挖地”为妥。这类耕地也要把灌木杂草芟倒焚烧，但播种前要用锄头翻一遍，可以连续种植三、四年以至更长的时间（也有个别地方只种两年），也实行抛荒制，抛荒期为三、四年或五、六年不等。

砍烧地和锄挖地的比例，据 1957 年的调查材料，从整个西

① 西盟是佤族一个自治县，解放初期在这个县居住的佤族大约有四万人，是佤族主要聚居县之一。

② 西盟佤族不同地区对各类耕地的称呼大同小异，这里采用的耕地名称，是根据我们在岳宋等寨调查的材料。

盟佤族看大约各占一半，但具体到各个寨子，比例是很不相同的。例如岳宋寨解放前80%以上耕地为砍烧地（“麻河姆”），只有少部分锄挖地（“麻克姆”），这里的锄挖地一般也只种两年。但与其邻近的马散寨，解放前80%以上的耕地都是锄挖地了。据马散寨老人回忆，他们开始经营农业时，以至建寨（据说马散建寨距今已有二十七代了）后相当一段时间内，完全或基本上采取刀耕火种形式，也就是说，其耕地完全是砍烧地；在距今十五代时，由于人口增加和土地相对不足，为了延长土地利用年限，他们开始对土地实行耕作，并逐步形成现今锄挖地占耕地的绝大部分的局面。马散寨牛犁地的出现是距今两代的事，有些村寨^①还要晚些。西盟佤族水田出现那就更晚了。这些，以后我们还要陆续谈到。

怒族、傈僳族^②耕地类型与西盟佤族相似而有所发展。除少量水田外，大量的旱地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种怒语叫“直历”，意即砍地，人们通常称之为火山地，实行砍倒烧光，不锄不挖，一般只种一年就要抛荒，相当于西盟佤族的“麻河姆”；第二种怒语叫“阔辽”，意为挖地，人们通常称之为手挖地。初期的手挖地也实行撂荒制，但播种前要翻土，连续种植时间比较长，相当于西盟佤族的“麻克姆”；第三种怒语叫“老黑辽”，直译就是牛犁地，牛犁地一般都是连年种植的熟地，是不轻易抛荒的。这几种耕地

^① 一代习惯算作20—25年。

马散寨是一个老寨，又是一个大寨，解放前最盛时大马散寨有一千多户，小马散寨亦有七百多户。由于砍烧地种植时间短，抛荒时间长，需要大量土地才能轮换过来，适应不了人口迅速增长和集中的形势。因此需要寻找增加土地种植年限、提土地利用率的方法，于是在十几代前就开始用“啄钵”翻土，然后才播种。岳宋寨则人口较少，土地又宽广，从自然条件看，海拔较马散寨低，气温比马散寨高，抛荒地林木再生所需时间比马散寨短些。这就使得岳宋寨刀耕火种的砍烧地保持着较大的比重。

^② 傈僳族、怒族主要分布在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的碧江、福贡、贡山三县。

的比例在不同地区是不完全一样的。拿碧江县怒族为例，在一区六、七、八、九村都保留较多的火山地。如五十年代对九村的甲加和罗宜益两个小村的调查，火山地占总耕地的65.4%，牛犁旱地占21%，手挖地占11.6%，水田只占2%。^①而靠近县城的知子罗村即以手挖地为多，牛犁地次之，水田最少，火山地虽占一定比重，但已不是主要的耕地形态了。

和西盟佧族一样，怒族农业刚刚发生时，全部耕地都是火山地。当时到处都是原始森林，人口又不多，可供垦辟的林地是充裕的，火山地一般都只种一年，待抛荒后草木重新长起来再度砍种。已砍过一次的火山地称为“二荒地”，解放前怒族村寨附近的火山地已基本上是二荒地了。由于村子附近可供开垦的林地减少，出现了延长火山地利用期限的两种方式。一种是三年内轮流种植不同作物，如第一年种旱稻（旱谷），第二年点种玉米（包谷），同时套种豆类、小米等，第三年撒种莽子。^②这种种植方式一般在离村较近的火山地进行。在离村较远的火山地上，往往实行漆粮间作，第一年砍烧火山地后种玉米，第二年种上漆树苗，同时间种粮食（如玉米等），第三年仍间种粮食，第四年漆树长起来就不种粮食了。无论哪种方式，火山地砍后的第二年如要继续种庄稼，都必须事先翻土。在实行翻土以后，尤其是使用铁锄以后，配合以轮种的措施，土地可以连续多年种植，这就转化为“锄挖地”了。它与火山地都实行抛荒制，不同点是在于实行翻土和多年种植。上述连种多年的火山地，正是火山地向手挖地过渡的一个环节。手挖地在日后继续加工的过程中，残茬、树根被挖掉，特别是后来采取了施肥措施后，相当一部分已能连续种植

① 《怒族社会历史调查》第22页。云南人民出版社，1981年。

② 怒族、傈僳族等少数民族所称“莽子”，一般是指苦莽，但有时也包括莽麦——当地称为“甜莽”。



而不必抛荒了。但离村较远的手挖地，人们依旧沿袭轮歇的耕种方法。

解放前独龙族^①的农业，则代表了比怒族、傈僳族和西盟佤族更为原始的一种类型。在这里，水田和牛犁地均未出现。其耕地可分为以下四类：

1)“削姆朗”，意即用刀子砍种的火烧地，这种地实行砍倒烧光，不翻土，不施肥，有的甚至不募草，种植一年，抛荒五、七年不等，然后再行砍种；

2)“斯蒙姆朗”，是一种人工培植水冬瓜树的火烧地。这种地，虽然也实行砍倒烧光的方式，但由于采取了人工种植水冬瓜树及其它措施，可以连续种植三、四年以后再行抛荒；

3)“阿白姆朗”，“阿白”是旧的意思，这里是指熟地。这是一种经过清除草木焚烧后还进行翻土的耕地，连种三、四年后轮歇一、二年，周而复始；

4)“结白”，即围起来的意思，指园地。这种耕地进行翻土，连年种植，并混种小米、洋芋、黄豆、各种叶菜、瓜类、大蒜和辣椒等，边种边收边吃，周年不息。

“削姆朗”相当于西盟佤族的“麻河姆”和怒族的“直历”，这种耕地占总耕地一半以上。“阿白姆朗”则相当于西盟佤族的“麻克姆”和怒族的“阔辽”。“结白”从耕作方式讲是“阿白姆朗”的进一步发展。在西盟佤族和怒族也有这种分布于住宅周围的园子地。不过“阿白姆朗”和“结白”在独龙族总耕地中所占比重极微。“斯蒙姆朗”是介于“削姆朗”和“阿白姆朗”之间的一种耕地。如前所述，我们在怒族和佤族等地也看到了这种过渡类型的耕地。它们共同的特征是虽然继续实行砍倒烧光，但由于

^① 独龙族是我国人口较少的一个民族，据1978年统计约四千余人。主要聚居在云南省西北部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